

ICS 61.020

Y 76



# ZZB

## 浙江 制造 团体 标准

T/ZZB 0934—2019

### 婴幼儿腰凳背带（袋）

Baby hipseat carriers

ZHEJIANG MADE

2019 - 01 - 11 发布

2019 - 01 - 31 实施

浙江省品牌建设联合会 发布



## 目 次

前言 .....	II
1 范围 .....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 .....	1
3 术语和定义 .....	2
4 基本要求 .....	2
5 技术要求 .....	4
6 检验方法 .....	7
7 检验规则 .....	9
8 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、使用说明、警告语 .....	9
9 质量承诺 .....	10

ZHEJIANG MADE

## 前 言

本标准依据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标准由浙江省品牌建设联合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由浙江省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研究院牵头组织制定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浙江卡拉扬集团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参与起草单位：浙江省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研究院、嘉兴市箱包行业协会、温州质量技术监督检测院、平湖方盛皮件有限公司（排名不分先后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陈小珍、沈自洪、张丹云、张新华、施继红、赵富仓、陈可舒、蒋盼颖、徐红雨、钱敏娜、张铮、施铭娜。

本标准由浙江省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研究院负责解释。

ZHEJIANG MADE

# 婴幼儿腰凳背带（袋）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婴幼儿腰凳背带（袋）的术语和定义、基本要求、技术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、使用说明、警告语及质量承诺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纺织品为主要原料，用于头部有一定直立支撑力，可垂直依附于成人身体躯干上的婴幼儿（年龄宜4个月及以上，36个月以下）使用的腰凳背带（袋）产品。

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2912.1 纺织品 甲醛的测定 第1部分：游离和水解的甲醛（水萃取法）（GB/T 2912.1—2009, ISO 14184-1:1998, MOD）
- GB/T 392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摩擦色牢度（GB/T 3920—2008, ISO 105-X12:2001, MOD）
- GB/T 3922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汗渍色牢度（GB/T 3922—2013, ISO 105-E04:2013, MOD）
- GB/T 5713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水色牢度（GB/T 5713—2013, ISO 105-E01:2013, MOD）
- GB/T 6343 泡沫塑料及橡胶 表观密度的测定（GB/T 6343—2009, ISO 845:2013, IDT）
- GB/T 6669—2008 软质泡沫聚合材料 压缩永久变形的测定（ISO 1856:2000, IDT）
- GB/T 6675.2—2014 玩具安全 第2部分：机械与物理性能
- GB/T 7573 纺织品 水萃取液pH值的测定（GB/T 7573—2009, ISO 3071:2005, MOD）
- GB/T 8427—2008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人造光色牢度：氙弧
- GB/T 8813 硬质泡沫塑料 压缩性能的测定
- GB/T 14576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光、汗复合色牢度
- GB/T 14644 纺织品 燃烧性能45° 方向燃烧速率的测定
- GB/T 17592 纺织品 禁用偶氮染料的测定
- GB/T 17593.1 纺织品 重金属的测定 第1部分：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- GB/T 17593.2 纺织品 重金属的测定 第2部分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发射光谱法
- GB/T 17593.3 纺织品 重金属的测定 第3部分：六价铬 分光光度法
- GB/T 17593.4 纺织品 重金属的测定 第4部分：砷、汞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
- GB 18401—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
- GB/T 18886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唾液色牢度
- GB/T 20382 纺织品 致癌染料的测定
- GB/T 20383 纺织品 致敏性分散染料的测定
- GB/T 20388 纺织品 邻苯二甲酸酯的测定（GB/T 20388—2016, ISO 14389:2014, MOD）
- GB/T 24121 纺织制品 断针类残留物的检测方法
- GB/T 30157 纺织品 总铅和总镉含量的测定
- GB 31701—2015 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

GB/T 35270—2017 婴幼儿背带（袋）

FZ/T 01118—2012 纺织品 防污性能的检测和评价 易去污性

FZ/T 80002 服装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

EN 13209-2:2015 儿童用品 幼儿背袋 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 第2部分：无框背袋(Child use and care articles. Baby carriers. Safety requirements and test methods. Part 2:Soft carrier)

### 3 术语和定义

GB/T 35270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#### 3.1

**婴幼儿腰凳背带（袋） baby hipseat carriers**

由纺织品和（或）其他附件缝制，由背带（袋）和腰凳两部分组成，穿着在成人身体躯干上，让婴幼儿腿部通过开口并伸展，用于固定年龄在36个月及以下的婴幼儿的产品。

#### 3.2

**凳芯 hipseat core**

腰凳部分的聚丙烯发泡（EPP）材质填充物。

### 4 基本要求

#### 4.1 研发设计

4.1.1 具有自主、原创的产品设计研发团队，能根据市场或客户的具体要求，根据人体工程学原理进行腰凳背带（袋）的结构设计、三维建模、模拟负重验证优化的设计。

4.1.2 肩带上的设计应滑动桥带连接两条肩带而防止滑脱。

4.1.3 婴幼儿腰凳背带（袋）应包括背带部分和腰凳部分，分别如图1和图2所示。

4.1.4 产品结构应保证成人舒适，具备人体工程学的腰凳贴合人体的弧度和尾部延伸护肚设计（见图3和图4），腰围尺寸可调节，采用宽厚背带分散压力保护脊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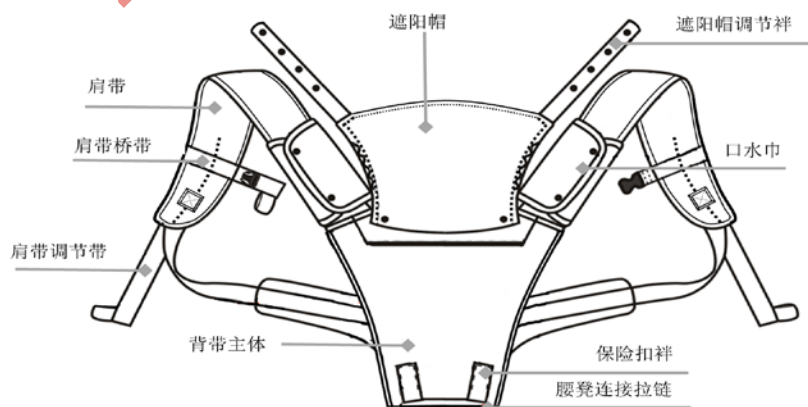


图1 背带部分设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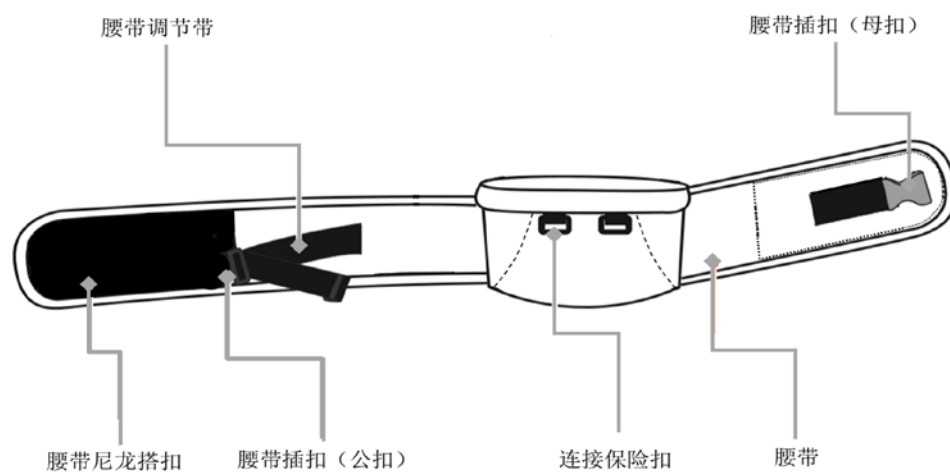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2 腰凳部分设计



图3 凳芯尾部延伸护肚设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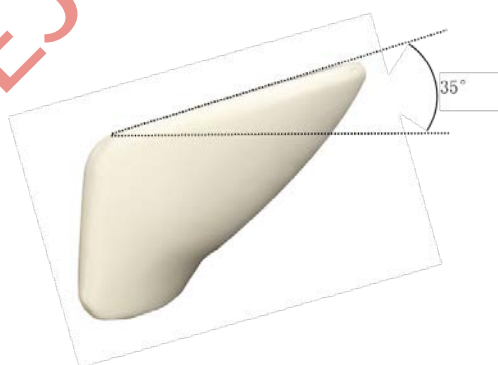


图4 凳芯凳面设计

## 4.2 原辅材料

4.2.1 原材料纺织品及产品的填充物安全技术要求应满足国家标准 GB 31701 A 类要求。

4.2.2 腰凳凳芯 (EPP 材料) 的供应商须提供总镉、总汞、有机锡 (14 种) 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测限的检测报告。

## 4.3 生产工艺及设备

具有生产设备配套齐全的生产车间，具有自动裁剪、自动冲孔、自动打套结和电脑花样缝纫机等自动化设备。

#### 4.4 检测能力

具有检验实验室。具有外观质量的出厂检测能力。

### 5 技术要求

#### 5.1 外观质量

外观质量要求应符合表1规定。

表1 外观质量的要求

项 目	要 求
整体外观	1. 基本端正，整洁干净。2. 双肩带应左右对称，相差小于等于 1 cm。
面 料	无破损，无跳线、跳丝、明显印道、污点、疵点。
附 件	1. 扣具、织带、系带等锁止保护装置应安全、牢固。2. 扣具表面光洁、顺滑平整。3. 拉链应缝合平直，边距一致；拉合顺滑，无错位、掉牙、不掉色。4. 钮扣应钉缝牢固，四合扣应与布料压合牢固，不允许有脱落。5. 锁眼处应与扣对位准确、整齐牢固。6. 粘搭扣应缝合牢固、对位准确。
缝 线	产品缝合线应选用适合所用面料、里料质量的缝线。
缝 制	1. 上下线吻合，线迹顺直，针距一致。2. 不允许空针、漏针、跳针，不允许有明显线迹歪斜。3. 背带与腰凳背带大身连接处需打套结。

#### 5.2 化学安全性能

5.2.1 腰凳背带（袋）的产品上纺织物化学安全性能要求应符合表 2 规定。

表2 化学安全性能要求

项 目	要 求	
甲醛含量/(mg/kg) ≤	20	
pH 值	4.0~7.5	
异味	无	
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/(mg/kg)	禁用 (≤20)	
色牢度/级 ≥	耐水 (变色、沾色)	3-4
	耐酸、碱汗渍 (变色、沾色)	3-4
	耐唾液 (变色、沾色)	4
	耐干摩擦	4
	耐湿摩擦	3
重金属总量 <sup>a</sup> / (mg/kg) ≤	铅 (Pb)	90
	镉 (Cd)	100
邻苯二甲酸酯含 量 <sup>a</sup> /% ≤	邻苯二甲酸二 (2-乙基) 己酯 (DEHP),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(DBP), 邻苯二甲酸丁基苯基 (BBP) 总和	0.1



表2 (续)

项 目		要 求
邻苯二甲酸酯含量 <sup>a</sup> / % ≤	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 (DINP), 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 (DIDP),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 (DNOP) 总和	0.1
可萃取重金属含量 <sup>b</sup> / (mg/kg) ≤	锑	30
	砷	0.2
	铅	0.2
	镉	0.1
	铬	1.0
	六价铬	0.5
	钴	1.0
	铜	25.0
	镍	1.0
	汞	0.02
致癌染料 <sup>b</sup> / (mg/kg)	禁用 (≤50)	
致敏染料 <sup>b</sup> / (mg/kg)	禁用 (≤50)	
<sup>a</sup> 仅考核含有涂层和涂料印染的织物。		
<sup>b</sup> 仅考核主面料。		

5.2.2 腰凳背带(袋)的产品上附件的化学安全性能要求应符合表3规定。

表3 附件的化学安全性能要求

项 目		要 求
重金属 <sup>a</sup> / (mg/kg) ≤	铅 (Pb)	90
邻苯二甲酸酯含量 <sup>b</sup> / % ≤	邻苯二甲酸二(2-乙基)己酯 (DEHP),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(DBP), 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 (BBP) 总和	0.1
	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 (DINP), 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 (DIDP),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 (DNOP) 总和	0.1
<sup>a</sup> 仅考核可被婴幼儿牙齿触及的附件。		
<sup>b</sup> 仅考核塑料附件。		

### 5.3 结构安全

5.3.1 腿部开口测试球不应通过腰凳(袋)的腿部开口。

5.3.2 腰凳背带(袋)产品上不应使用 ≤3 mm 的附件, 可能被婴幼儿抓起咬住各类附件抗拉强力应符合 GB 31701 中的要求。

5.3.3 腰凳背带(袋)上可拆卸部件, 以及任何可能被婴幼儿拇指和食指抓起或牙齿咬住的部件, 按 6.3.3 小部件测试时不应完全装入图 5 所示的小部件试验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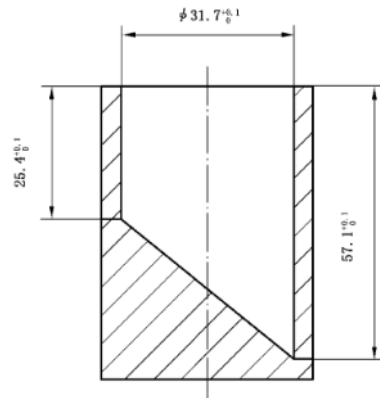


图5 小部件试验器

5.3.4 肩带、腰带以及其他用于固定婴幼儿的部分可根据婴幼儿体型调节，束缚系统中的胯带、肩带和腰带应不窄于 20 mm。

5.3.5 肩带、腰带以及其他用于束缚成人的附件系统可根据成人体型调节，肩带应不窄于 40 mm，腰带应不窄于 30 mm。

5.3.6 腰凳背带（袋）产品上的边缘、边角及尖端的边缘或者四角部分需要圆滑处理或增加保护盖子，不应存在可触及的锐利边缘和锐利尖端。

5.3.7 肩带、腰带上的插件等附件能正常开关、无异常。

5.3.8 产品及包装上不允许残留金属针等锐利物。

#### 5.4 物理性能

腰凳背带（袋）产品的物理性能指标应符合表4的规定。

表4 物理性能的要求

项目名称	要求	
锁止装置动态稳定性	产品固定在人体模型上，负载 9 kg 标准沙袋，模拟成人怀抱婴儿，按频率 2 Hz 动态上下起伏 120 mm 一个循环，循环 90 次，整体产品各个扣具锁止时织带滑移距离 ≤ 20 mm。	
动态耐疲劳性	产品固定在人体模型上，负载 9 kg 标准沙袋，模拟成人怀抱婴儿，按频率 2 Hz 动态上下起伏 120 mm 一个循环，循环 50000 次，整体产品各个接缝处不得出现崩线、分离。 负载 15 kg 标准沙袋，模拟成人怀抱婴儿，按频率 2 Hz 动态上下起伏 120 mm 一个循环，循环 2000 次，整体产品各个接缝处不得出现分离，背带功能正常。	
燃烧性能	产品整体燃烧性能按照 6.4.2 测试，火焰蔓延速率应小于或等于 30 mm/s。火焰蔓延速率小于 10 mm/s 时，表示腰凳背带（袋）可正常使用；火焰蔓延速率在 10 mm/s ~ 30 mm/s 之间，应在腰凳背带（袋）或其包装上设置警告：“警告：切勿近火”；火焰蔓延速率大于 30 mm/s 时，腰凳背带（袋）燃烧性能不合格，禁止使用。	
耐光色牢度/级 ≥	变色	3-4
耐光汗复合色牢度/级 ≥	变色	4
易去污性能	具有易去污性能	
凳芯材料密度/ (kg/m <sup>3</sup> )	40.5-49.5	

表4 (续)

项目名称	要求
凳芯材料压缩25%强度/MPa	0.2-0.22
凳芯材料压缩变形率/%≤	8

## 6 检验方法

### 6.1 外观质量

6.1.1 外观检验一般采用灯光照明，照度不低于 600 lx，有条件时也可采用北空光照明。

6.1.2 双肩带应左右对称测量，使用卷尺从背带与腰凳背带大身连接处套结到背带末端距离。

### 6.2 化学安全性能指标

#### 6.2.1 甲醛

按 GB/T 2912.1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2.2 pH 值

按 GB/T 7573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2.3 异味

按 GB 18401—2010 中 6.7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2.4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

按 GB/T 17592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2.5 耐水色牢度

按 GB/T 5713 的规定进行。

#### 6.2.6 耐汗渍色牢度

按 GB/T 3922 的规定进行。

#### 6.2.7 耐唾液色牢度

按 GB/T 18886 的规定进行。

#### 6.2.8 耐摩擦色牢度

按 GB/T 3920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2.9 重金属总量

按 GB/T 30157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2.10 邻苯二甲酸酯含量

按 GB/T 20388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2.11 可萃取重金属

镉、铅、镉、铬、铜和镍按 GB/T 17593.1 或 GB/T 17593.2 的规定执行，铬（六价）按 GB/T 17593.3 的规定执行，砷和汞按 GB/T 17593.4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2.12 致癌染料

按 GB/T 20382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2.13 致敏染料

按 GB/T 20383 的规定执行。

### 6.3 结构安全要求指标

#### 6.3.1 腿部开口测定

按 GB/T 35270—2017 中 5.3.1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3.2 附件抗拉强力

按 GB 31701—2015 附录A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3.3 可拆卸部件的安全性能

按 GB/T 35270—2017 中 5.3.3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3.4 固定婴幼儿的束缚系统及束缚成人的附件系统安全性能

按 GB/T 35270—2017 中 5.3.4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3.5 危险锐利边缘

按 GB 6675.2—2014 中 5.8 的规定测试，危险锐利尖端按 GB 6675.2—2014 中 5.9 的规定测试。

#### 6.3.6 插接件等附件

按手动开、合记作一次，分别测试200次。

#### 6.3.7 金属针残留

测定按 GB/T 24121 的规定执行。

### 6.4 物理性能

#### 6.4.1 锁止装置动态稳定性和动态耐疲劳性

按 EN 13209-2:2015 中 6.6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4.2 燃烧性能

按 GB/T 14644 和 GB/T 35270—2017 中 5.4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4.3 耐光色牢度

按 GB/T 8427—2008 中方法3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4.4 耐光、汗复合色牢度

按 GB/T 14576 的规定进行。

#### 6.4.5 易去污性能

按 FZ/T 01118—2012 中 5.2 擦拭法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4.6 凳芯的密度

按 GB/T 6343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4.7 凳芯的压缩 25%强度

按 GB/T 8813 的规定执行。

#### 6.4.8 凳芯的压缩变形率

按 GB/T 6669—2008 方法C规定执行。

### 7 检验规则

#### 7.1 组批

以同一品种原料投产，按同一生产工艺生产出来的同一品种，同一规格的产品组成一个检验批。

#### 7.2 检验分类

产品检验分为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。

#### 7.3 出厂检验

7.3.1 每批产品出厂前必须对产品逐件进行外观检验，经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。

7.3.2 出厂检验项目为表 1 外观质量要求。

#### 7.4 型式检验

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应从出厂检验合格的产品中随机抽取3只进行常规型式检验：

- a) 产品结构、工艺、材料有重大改变时；
- b) 产品停产半年以上恢复生产时；
- c) 正常生产时，每半年进行一次型式检验；
- d) 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机构提出进行型式检验时。

#### 7.5 检验项目

型式检验的项目为第5章全部项目。

#### 7.6 判定规则

外观质量、安全性能、结构安全要求、物理性能的检验结果全部合格，则判该批产品合格。若有不合格项，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。

### 8 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、使用说明、警告语

## 8.1 包装

成品的包装按 FZ/T 80002 执行。同时包装袋上应标示类似以下内容的警示说明：

**警告：为避免婴幼儿发生窒息，使塑料覆盖物远离婴幼儿。**

## 8.2 运输和贮存

成品的运输和贮存按 FZ/T 80002 执行。

## 8.3 使用说明

腰凳背带（袋）产品、包装、标签或使用说明上应标注以下内容：

- a) 产品名称；
- b) 制造者的名称和地址；
- c) 执行的产品标准编号；
- d) 主要原材料纤维含量；
- e) 安全类别（GB 31701 A类 婴幼儿用品）；
- f) 产品可承受婴幼儿的体重范围；
- g) 安全警示；
- h) 维护方法；
- i) 穿戴步骤说明。

耐久性标签应明显、清楚可读，标签应牢固地附着在产品上，并应置于不与婴幼儿皮肤可直接接触的部位，并应包括产品可承受婴幼儿的体重范围、主要原材料纤维含量、安全警示和维护方法等内容。

## 8.4 警告语

### 8.4.1 总则

在每件腰凳背带（袋）产品外包装、标签或使用说明书上应标注类似内容的提示：使用前应仔细阅读本腰凳说明书，如不按说明书使用可能会危及婴幼儿的安全。

### 8.4.2 警告

在每件腰凳背带（袋）产品外包装或使用说明书上应标注类似内容的提示：

- a) 警告：婴幼儿体重不在腰凳背带（袋）明示的承重范围内，请不要使用此腰凳（袋）；
- b) 警告：体型小的婴幼儿可能从腰凳背带（袋）腿部开口处滑落，请按使用说明使用本产品；
- c) 警告：在喂奶后 30 分钟内不宜使用；
- d) 警告：连续使用时间不宜超过 2 小时；
- e) 警告：在使用婴幼儿腰凳背带（袋）时，背上的肩带应是交叉或有连接桥带
- f) 警告：织带过长时，应使用织带收纳松紧带折叠好，露在外部的织带必须小于 200 mm；
- g) 警告：背着婴幼儿的人往前弯曲或者倚靠时必须小心，以免影响婴幼儿安全；
- h) 警告：腰凳背带（袋）不适合穿着者在进行体育活动的情况下使用；
- i) 警告：腰凳背带（袋）穿着者的平衡可能受到婴幼儿和穿着者移动的不利影响；
- j) 警告：任何情况下不要让婴幼儿单独呆在腰凳背带（袋）中；
- k) 警告：腰凳背带（袋）不适用于头部没有直立支撑力婴幼儿，或体重超出腰凳背带（袋）最大承受力的婴幼儿适用。

## 9 质量承诺

- 9.1 在正常的储运、贮存、使用情况下，产品如在质保范围内的问题，自售出之日起，在十五日之内包退；在三十之日内包换；在三个月之内免费维修。超出上述质保范围的，负责终身维修。
  - 9.2 如产品质量有异议，24 小时内应做出响应，及时为用户提供合理范围内的服务和解决方案。
  - 9.3 产品销售后，出现投诉问题时应及时解决，投诉问题未解决的产品不得再继续销售。
- 

ZHEJIANG MADE